環球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專業教室管理辦法

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中心會議(105.09.30)通過

第一條　通識教育中心 (以下簡稱本中心)專業教室，設立宗旨為提供本中心上課及證照輔導教學使用，為善盡管理事宜，特訂定專業教室管理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　本中心專業教室除上課教學及證照模擬測驗使用時間外，開放服務本校之教、職員及學生使用。

第三條　欲借用者請依本教室使用規則辦理，使用規則另定之。

第四條　本中心專業教室若對外開放或校內本身有經費活動之使用，須先經本中心同意。

第五條　本辦法經中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